证券代码：000503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公告编号：2022-29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新健康	股票代码	0005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新星	刘雯雯	
办公地址	海口市文华路18号君华海逸酒店703室	海口市文华路18号君华海逸酒店703室	
传真	0898-68510496	0898-68510496	
电话	010-57825201	010-57825201	
电子信箱	IR@CRHMS.CN	IR@CRHMS.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健康中国"国家战略及"三医联动"改革总体要求，按照公司"一体两翼、双轮驱动、数字赋能、健康生态"战略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业务方向，以数字医保为体，数字医疗、数字医药为两翼构建基本盘，聚焦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医疗质量安全服务、药械监管服务三大业务方向，不断推动机制创新，深入挖掘数据价值，积极开展投资合作，打造数字+医疗+保险+医药的闭环，致力于成为数字医保领航者，数字医药、数字医疗建设者，互联网健康保障服务创新者，成为一流的医疗健康保障服务公司。

（一）数字医保

1.医保精准支付第三方服务

（1）疾病诊断分组（DRG）付费服务

国新健康作为国内最早配合政府部门成功实施医保基金DRG付费的第三方专业服务公司，长期深耕于医保业务领域，在全国较早完成医保基金分配从数量付费向质量付费的支付方式改革尝试。根据国家版CHS-DRG分组体系，结合国新健康多年行业经验积累及强大的IT技术，助力各地实现"总额预付（PPS）、年终结算、结余留用、超支自负（或共担）"的激励约束机制，紧密贴近医保经办工作需求，进一步提升医保基金使用绩效，持续创造良好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2）大数据病种分值（DIP）付费服务

国新健康在"三医协同"领域深耕多年，结合国家和行业标准，通过构建完整的医保、医疗、医药专业知识体系，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先进技术手段，利用真实、全量数据客观还原病种全貌，通过对疾病共性特征及个性变化规律的发现，建立医疗服务的"度量衡"体系，较为客观地拟合成本、测算定价，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透明度，引导医院提升运营管理水平，增强医保基金使用效率，有效支撑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目标的实现。

（3）APG点数法付费服务

国新健康长期深耕医保支付领域，勇于创新实践，与金华市医保部门合作，探索创新出门诊支付方式改革精细化复合式解决方案并成功落地，首次提出按人头付费+APG点数法的支付方式，在报告期内运行平稳，实现了多样化门诊就医过程全覆盖管理，取得显著成效。该模式与家庭医生签约、医共体建设等政策紧密衔接，是实现医保基金全方位、全链条管理，以支付方式改革促进三医联动、分级诊疗的重要抓手，为医保部门下一步推进门诊支付方式改革工作提供先行经验。

2.大数据智能监控服务

（1）智能审核服务

国新健康顺应国家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需求，在传统基于结算数据监管的基础上，积极引入生物识别、影像分析、卫生统计、大数据分析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在国家医保局信息平台基础上，通过审核引擎，结合医学药学临床知识库，依据数字化的审核规则，对医疗费用明细进行快速、标准、规范、逐单、逐项的自动审核，以智能化助推医保基金精细化管理，为医保基金安全运行保驾护航。

（2）大数据反欺诈

国新健康结合国家和行业标准，基于海量医保结算、审核和行为数据分析结果，构建了低标准入院等欺诈风险识别模型，广泛覆盖目前已知的风险行为或场景。在医保基金监管领域创新性的提出了风险场景、风险指数、风险指标、风险分布等概念。对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医师、参保人等风险行为进行识别与风险预测，明确欺诈风险打击重点，同时，进一步提升医保大数据反欺诈监管的服务能力，构筑"点、线、面"全方位覆盖的立体医保智能监控体系的防火墙，实现对医保基金使用全环节、全流程、全场景监控，助力各地医保部门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

（3）信用评价

基于对社会信用体系、医疗保障监管领域政策及制度的深入研究和理解，国新健康融入智能审核领域核心优势，创新性引入大数据征信理念和评价能力，逐步建立起以信用监管制度为指引，以信用信息归集为基础，以医疗保障监管应用为保障，以信用评价指标与模型为手段的医保信用监管体系。通过创新信用监管应用，打通信用信息归集、数据治理、信用评价、信用应用、信用修复等全流程各环节，形成"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医保信用差异化监管机制。将医保监管从单一的"事后"监管，向"事前"承诺、"事中"管控、"事后"奖惩方向延伸，营造对医保相关信用主体具有有效约束力的监管环境，夯实医保监管长效机制。

（4）医保稽核管理

基金稽核管理系统对医保业务的日常运行过程进行稽查核实，提供问题管理、稽核案件管理、专家库管理、专项检查管理等功能，对医保基金运行提供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满足稽核人员日常对于稽核疑点登记、立案、调查、结论、传达、处理和处罚等业务的信息化需要，并将相关结果返回医保系统，进而协助各地医保部门更好的控制不合理医疗费用支出，保证医保基金安全，确保广大参保人员的基本医疗权益。

（5）飞行检查

国新健康作为第三方专业服务提供方，按照各级医保局的统一组织和分工，按照医保部门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医疗保障基金飞行检查工作要求，聚焦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和欺诈骗保行为，以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及参保人员为主要检查对象，以住院和门诊服务、药店购药服务为主要检查内容，提供专业人员和技术支撑，配合开展飞检工作。国新健康基于专业能力及行业沉淀，创新总结"飞检十二步工作法"，已经成为飞检工作的标准工作方法，其中独创的"飞检稽核信息系统"已在历次的飞检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3.医保信息化服务

按照国家医疗保障局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在国家医保局发布版本的基础上，融合国新健康多年在医保行业的经验积累，基于不同地区的需求差异，满足各地包括医保智能监管、支付方式管理在内的多品类系统建设需求，提升医保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二）数字医疗

1.区域医疗服务质量监管服务

区域医疗服务质量监管服务概括为"一个平台、两个体系、三个层级"，"一个平台"是指为全省医疗服务智能监管平台、"两个体系"是指卫生主管部门的医疗服务监管系统和医疗机构的智能监控系统、"三个层级"是指"省-市-县"三个层级逐步开展建设。最终实现有效约束医生的不合理医疗服务行为，有效评价区域内各医院、各专业科室、临床医生的服务质量，辅助卫生健康部门科学决策，促进区域医疗服务质量的提升。

2.医院大数据医疗运营管控服务

医院大数据医疗运营管控服务体系是国新健康依托多年医保管理专业服务经验，结合医院医疗服务与运营管理存在的痛点及实际需求，为医院用户构建适用于复合付费改革政策条件下实现医院收益、成本、服务、质量的最优均衡精细化管理方案，有效提升病案首页数据质量，实时动态管控风险医疗行为和在院患者智能分组或病种分值测算以及多维度对病组（种）结算差额与医疗效果进行评价，在保证医疗质量的前提下，合理优化医疗成本，帮助获得良好的经济与社会效益，支撑医院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

（1）病案质控智能管理系统

国新健康多年来深耕DRG支付改革市场，基于多年行业服务形成的病案规则经验总结、DRG编码填报常见问题整合、收费项目和编码相关性等知识积累，同时利用人工智能先进算法深度挖掘编码填报问题，形成了一套从病案数据抽取、清洗、DRG分组、病案校验到结果反馈、修正、审核、上传等涵盖业务全流程的体系化解决方案，具有智能化、功能完备、技术先进等行业领先特点。

（2）DRG分组智能检测预警系统

DRG分组智能检测预警系统是国新健康依托于多年、多地区第三方专业服务经验、数据应用服务经验、政策解决方案咨询能力，结合DRG付费政策实践过程中医疗机构实际需求及潜在需求，从多元化复合付费方式改革政策需求出发，为医院用户构建的一系列数据化、标准化、智能化、信息化的智能管理支持工具。

（3）DRG医院智能管理系统

DRG医院智能管理系统旨在辅助医院进行院内DRG总体管理，实现DRG院内管理和费用结构监控。同时，在医院原有绩效管理模式基础上，提供基于DRG考核的绩效管理及评价，不断提升在DRG付费改革中医院自主管理和数字化智能管理水平。

（4）医院诊间辅助服务

医院诊间辅助服务是在向医保经办机构上传信息前进行有效的专业审核。在医保费用发生前，根据参保人的既往就医情况、医保支付政策和相关审核规则等因素，对医生处方进行实时审核和事前提醒，从根源上减少不合理医疗行为的发生。

（三）数字医药

1.药械智慧监管服务

（1）"互联网+电子政务"：药械监管数据治理服务、药械安全标准服务、数据公众服务、企业信用服务、全程电子审评审批服务；

（2）"互联网+药械监管"：药械安全执法服务、药械安全检验检测数据服务、药械安全生产质量数据服务、药械不良反应监测数据服务、药械非现场监管智控服务、药械监管决策指挥服务、药械监管SOP标准服务、药械安全风险防控服务；

（3）"互联网+质量追溯"：药械临床监测评价服务、药械质量数据服务、社会共治服务、药械安全预警监测服务、药械安全质量追溯服务。

基于三大监管服务体系，提供一体化协同服务，建立各级药械监管部门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业务协同、统一高效的药械监管信息化系统，促进药械监管能力和服务水平的不断提升。

2.互联网+药店服务

（1）药品及医疗器械进销存应用管理系统

药品及医疗器械进销存应用管理系统是一套面向药品及医疗器械零售企业的应用管理系统，涵盖了企业经营中的库存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财务管理、客户管理和协同办公等功能。

（2）药店智能审方服务系统

通过改造各定点药店医保刷卡系统接口，在药店营业员为参保人进行刷卡结算时调用事前审核服务，通过规则引擎进行审核，对违规及可疑的单据在电脑操作系统上给予提醒。

（四）创新业务

1.慢病管理/健康管理服务

慢病健康管理服务，与家庭医生签约、按人头付费等政策结合，利用互联网与大数据工具，为医保慢病患者提供更加快捷方便的慢病就医渠道和管理服务，为基层医疗机构提供慢病人群的管理方案与工具，整合互联网门诊特殊疾病慢性病评审、互联网+慢病管理服务、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服务及流程监督服务，打造慢病健康管理综合服务平台。平台分为中心端、医院端和患者端三个部分，分别服务政府、医疗机构和患者，提供家庭医生管理、人群健康评估等相关服务。

2.处方流转服务

处方流转服务是以患者为核心，联合地方卫健委、医保局、药监局以及医院、药店等部门共同参与，实现医疗机构处方信息、医保结算信息和药品零售消费信息的互联互通、实时共享的信息化系统。处方共享平台可辅助将医院药房承担的药品供给、药事服务等逐渐释放到以零售药店为主的其他药品流通渠道，在保障患者购药需求的同时，让医院专注于医疗服务。处方共享平台基于四大核心能力（包括药品追溯及药品保障能力建设、医疗服务及药学服务能力建设、药品便民服务能力建设、药品流通监管能力建设）为相关方提供智能化处方分配、专业药师服务、全过程监管服务、药品质量追溯、药店评价服务、居民健康档案基础上，逐步实现线上在线处方续方过程。

3.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

国新健康依托于自身用户资源、生态合作网络，通过专业化服务能力及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打造商保数据服务平台，为商保及社-商合作提供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产品服务、直付理赔、理赔风控三大服务体系，为参保人提供便捷的保险服务。

业务发展情况

（一）聚集客户，巩固基本盘

1.数字医保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客户，梳理既有产品和服务，持续打造医保领域"医保精准支付第三方服务、大数据智能监控服务"产品系列，积极推动产品服务体系化、商务营销专业化、交付运维标准化，加快推进项目落地工作，重点打造项目服务样板，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及行业影响力。

目前，DRG 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充分发挥先发优势，持续扩大业务覆盖范围，在全国累计已实施 DRG 支付方式改革地区中，已服务50多个地区，市场占有率保持领先。DIP 业务方面，报告期内，根据国家医保局关于医保支付改革要求，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市场占有率保持较高水平，在全国推行实施DIP支付方式地区中，已服务30余个地区，快速拓展DIP市场。APG业务方面，国新健康服务金华医保局成功上线 APG 门诊付费，实现支付方式改革的业务闭环，得到国家医保局充分肯定，金华 APG 被浙江省医保局作为试点改革成功经验在全省推广。杭州已进入APG项目实施阶段，为未来在支付方式改革领域建立综合优势、探索健康管理新业务奠定基础。大数据智能监控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医保治理现代化要求，持续推进医保基金审核、监管专业化服务，积极配合国家和地方医保局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同时积极推进基于DRG/DIP支付方式改革下的大数据智能监控业务落地，目前大数据智能监控业务已经覆盖全国200多个地区。

医保信息化业务方面，顺应国家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及信息化建设需求，加大医保信息化市场布局和拓展力度，已承建贵州、湖南、湖北、安徽、广西、山东等9个省份的支付方式管理和基金智能监管相关子系统，实现了在医保信息化领域的连续突破，为未来业务拓展和巩固打下基础。

2021年数字医保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7,378,486.12元，同比增长21.73%。

2.数字医疗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在医院运营管理方向发力，提升互联网医院监管能力、构建医院数字运营体系，医疗质量控制系统、DRG/DIP医院智能管理系统以及智能病案校验系统等核心产品，目前已覆盖包括南京鼓楼医院、浙江省人民医院、山东齐鲁医院、唐都医院、西京医院、广东妇幼保健院等龙头医院在内的600多家医院。当前公司正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依托自身优势向门诊APG智能管理、公立医院绩效考核、DRG成本核算等新领域加快推进产品布局。同时，公司依托专业服务能力，向医院提供数据治理服务、运营管理分析服务、病种成本咨询服务等专业化服务。在浙江、江苏、广西、山东、河南、陕西等区域形成区域覆盖优势，以重点区域龙头医院为标杆，带动市场快速覆盖的趋势正在形成。

区域医疗服务质量监管服务方面，报告期内，在华中大区湖北卫健委项目打下的基础上，佛山公司主动创造客户需求，服务卫健委的大数据监管项目荣获首届CHITEC"英特尔杯"数字医疗健康创新服务优秀案例一等奖，为公司在卫健业务领域积累了更为丰富的实践经验。

2021年数字医疗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2,197,614.55元，同比增长32.36%。

3.数字医药业务

报告期内，药监业务持续做深做透，助推药品安全治理现代化。医药事业部坚决贯彻集团战略，推动财务、人事、行政全面共享，推行大区化管理，聚焦技术研发与市场拓展，初步确立了符合自身技术和业务特点的发展方向。顺利取得涉密甲级软件开发资质，持续保持在药监局卡位优势，在"互联网+电子政务、药械监管、质量追溯"等方面覆盖全领域、全链条、全流程，中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审批系统改造项目，单体项目金额突破千万级，创历年新高；在eRPS、品种档案等智慧监管重点业务应用领域继续引领行业发展，中标甘肃药品智慧监管项目，项目金额也达千万级；推动食品监管系统向市场局推广，相继中标湖南、湘潭和广州市场局项目，特别是中标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追溯与监管平台建设，对在湖南打开缺口并全面推广具有重要意义。在"2021药品数智发展大会"上，公司服务的北京药监局疫苗等高风险品种智慧生产监管系统、内蒙古自治区药品智慧监管平台、辽宁省药品信息化监管平台、重庆市药品智慧监管平台成功入选2021年药品智慧监管典型案例。

2021 年数字医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2,751,761.07元，同比增长14.22%。

（二）创新驱动，赋能创新盘

公司积极进行业务拓展与产品创新，为公司互联网健康保障平台业务提供拓展支撑。保险直赔、快赔业务稳步推进，报告期内，与杭州市卫健委签署合作协议，打造商业保险理赔直达服务应用场景，取得良好运营成效。处方流转业务稳定运行，报告期内，温州处方流转平台模式在宁夏吴忠、安徽三县取得新进展，落实为民办实事，收获良好社会反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192,309,580.42	1,296,817,917.19	-8.06%	1,680,311,44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5,613,339.24	961,147,152.18	-18.26%	1,598,298,488.40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52,515,004.56	207,372,157.90	21.77%	129,912,81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821,833.40	-242,605,400.28	27.53%	17,427,81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315,421.70	-241,487,204.53	21.60%	-172,662,57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21,324.48	-93,006,322.85	-12.70%	66,042,795.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52	-0.2699	27.68%	0.01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52	-0.2699	27.68%	0.01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3%	-22.21%	2.08%	1.4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415,350.34	25,214,062.75	49,160,202.57	150,725,38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62,309.65	-39,294,757.89	-31,767,200.47	-48,497,56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299,321.71	-42,564,449.02	-31,029,291.52	-55,422,35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41,757.17	-36,403,210.02	-27,535,305.82	43,258,948.5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8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7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98%	235,702,593	0	质押	107,124,000（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
姚向军	境内自然人	0.78%	7,105,900	0		
齐文	境内自然人	0.65%	5,873,333	0		
李晓飞	境内自然人	0.55%	4,959,507	0		
张永胜	境内自然人	0.46%	4,150,075	0		
王建林	境内自然人	0.37%	3,341,300	0		
王萍	境内自然人	0.35%	3,211,395	0		
许丰	境内自然人	0.34%	3,080,000	0		
马如仁	境内自然人	0.32%	2,890,000	0		
姜渭滨	境内自然人	0.32%	2,881,66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姚向军通过江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105,900股； 李晓飞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959,507股； 许丰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080,000股； 姜渭滨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68,868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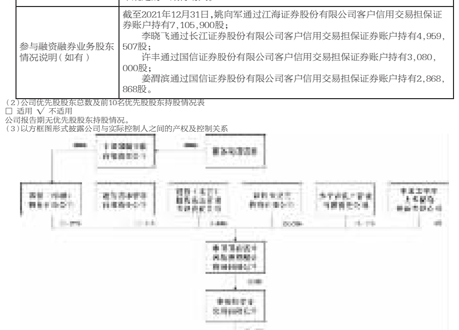

1、资产负债情况

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119,230.96万元，总负债40,302.85万元，股东权益合计78,722.66万元。资产负债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增减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2,886,146.28	496,677,366.20	-28.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3,768,489.40	442,110,538.64	-8.67%
应收账款	77,084,509.14	55,329,300.90	39.32%
预付款项	1,287,399.09	1,206,048.01	6.75%
其他应收款	9,486,330.39	6,954,134.28	36.41%
存货	5,053.00	10,465.44	-51.72%
合同资产	23,226,581.26	12,889,551.61	80.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713,612.10	12,997,600.80	-48.35%
其他流动资产	2,742,515.43	2,217,776.15	23.66%
流动资产合计	877,200,636.09	1,030,392,782.03	-14.8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5,084,601.73	57,567,375.00	-73.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724,500.00	17,804,500.05	10.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0,248,847.24	26,649,068.10	313.71%
投资性房地产	182,234.85	208,572.93	-12.63%
固定资产	10,953,945.06	11,651,714.42	-5.99%
使用权资产	11,649,158.90		
无形资产	127,951,333.56	137,331,615.62	-6.83%
开发支出	16,113,866.31	9,856,864.32	63.48%
长期待摊费用	2,034,376.28	3,917,867.28	-4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5,811.88	203,569.72	119.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0,268.52	1,233,987.72	-41.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108,944.33	266,425,135.16	18.27%
资产总计	1,192,309,580.42	1,296,817,917.19	-8.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29,271.89	50,054,948.95	-30.02%
应付账款	4,305,833.98	2,271,523.42	89.56%
预收款项	2,000.00	2,000.00	0.00%
合同负债	59,549,813.53	38,159,363.07	56.06%
应付职工薪酬	60,653,843.97	53,818,666.53	12.70%
应交税费	11,857,504.88	10,397,479.50	14.04%
其他应付款	218,977,218.64	177,896,806.86	23.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52,991.46		
流动负债合计	403,028,478.35	332,600,788.33	21.1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054,476.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54,476.87		
负债合计	405,082,955.22	332,600,788.33	21.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07,215,204.00	898,822,204.00	0.93%
资本公积	35,737,394.00		
库存股	42,468,580.00		
其他综合收益	-119,309,881.08	-120,259,999.60	-0.79%
盈余公积	3,436,744.04	3,436,744.04	0.00%
未分配利润	1,002,458.28	179,148,203.74	-99.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5,613,339.24	961,147,152.18	-18.26%
少数股东权益	1,613,285.96	3,069,976.68	-47.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7,226,625.20	964,217,128.86	-18.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2,309,580.42	1,296,817,917.19	-8.06%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同比增长38.32%，主要由于报告期内经营业务及收入增长。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同比增长36.41%，主要由于公司本期经营业务的增长，业务合同量增大，导致应收回的合同押金、保证金余额的增长。

合同资产报告期末同比增长80.2%，主要由于报告期内经营业务及收入增长。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末同比减少48.35%。该款项为Fast Boost Limited 投资款，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投资款本金40万美元，同时由于本金逾期，公司调整信用损失模型，对剩余应收回本金计提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为公司对联营企业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海虹"）权益法投资。报告期末账面价值为1,508万元，较期初减少73.80%。报告期内，广东海虹医药采购业务基本停滞，经营业绩下滑，公司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损失2,312万元，计提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937万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报告期末账面价值约11,025万元，同比增长313.71%，主要由于本期公司新增对北京壹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永科技"）的权益性投资8,200万元。

自2021年1月1日起，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并同时执行与新租赁准则配套的应用指南、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根据新租赁准则相关要求，公司对所有租入的资产（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租赁负债预期减少的金额，报表科目显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报告期末同比增长63.48%，主要由于本期公司加大对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力度，导致研发投入同比增长。

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末同比减少48.07%，主要由于本期装修款摊销所致。

短期借款报告期末同比减少30.02%，主要由于本期偿还部分银行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报告期末同比增加89.56%，主要由于本期公司业务增长，相应采购服务增多，导致期末应付技术服务费增多。

应交税费报告期末同比增加35.48%，主要由于本期公司经营业务和收入的增长，应交税费余额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报告期末同比增加56.06%，主要由于本期公司经营业务的增长，导致项目预收款项增加，使得合同负债余额增加。

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对外公告，发布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2021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确定2021年9月13日为授予日，以人民币5.06元/股的授予价格，向89名激励对象授予839.3万股限制性股票。报告期末，公司股本同比增加839.3万股，库存股金额增加4,247万元，本报告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166.2万元。

2、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一体两翼"的战略布局，着力提升"一体"，即数字医保板块的专业服务能力，巩固行业地位；加快"两翼"，即数字医疗、数字医药板块的投入，不断优化和完善产品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持续向好，实现营业收入25,251.50万元，同比增长21.77%。营业成本21,868.60万元，同比增长23.61%；毛利率基本持平。报告期内，数字医保业务收入同比增长21.73%，成本同比增长17.86%，毛利率同比提高3.67个百分点。数字医药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4.22%，成本同比增长25.84%，毛利率同比降低6.18个百分点。数字医疗业务收入同比增长32.36%，成本同比增长73.84%，毛利率同比降低10.66个百分点。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构成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收入构成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	占比	成本	占比	收入	占比	成本	占比
数字医保	137,378,486.12	54.40%	153,287,919.54	70.08%	112,852,586.08	54.42%	130,059,479.96	73.51%
数字医药	62,751,761.07	24.85%	42,004,621.68	19.22%	54,939,372.84	26.49%	33,378,308.41	18.87%
数字医疗	52,197,614.55	20.67%	23,327,074.50	10.67%	39,436,451.98	19.02%	13,418,393.67	7.58%
其他	187,142.82	0.07%	66,384.48	0.03%	143,747.00	0.07%	65,416.44	0.04%
合计	252,515,004.56	100.00%	218,686,000.20	100.00%	207,372,157.90	100.00%	176,921,598.48	100.00%

收入构成	2021年毛利率	2020年毛利率	收入增长百分比	成本增长百分比	毛利率提高的百分点
数字医保	-11.58%	-15.25%	21.73%	17.86%	3.67
数字医药	33.06%	39.25%	14.22%	25.84%	-6.18
数字医疗	55.31%	65.97%	32.36%	73.84%	-10.66
其他	64.53%	54.49%	30.19%	1.48%	10.04

3、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长8.01%，主要由于本期经营业务增加，相应销售费用增加所致；管理费用同比增长14.60%，主要由于去年同期国家减免部分社保费用所致；财务费用同比增加120.26%，主要由于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减少及存款利率下降，导致利息收入减少，以及借款利息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导致利息费用的增加；研发费用与去年比基本持平。费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费用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24,843,184.02	23,000,865.45	8.01%
管理费用	124,193,304.51	108,370,372.14	14.60%
财务费用	969,894.15	-4,786,980.09	120.26%
研发费用	16,309,111.93	16,417,271.22	-0.66%

4、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34,700.72万元，同比去年的49,297.76万元，减少14,597.04万元，减少29.61%。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现金流量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363,827.93	196,588,278.33	2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185,152.41	289,594,601.18	2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21,324.48	-93,006,322.85	-12.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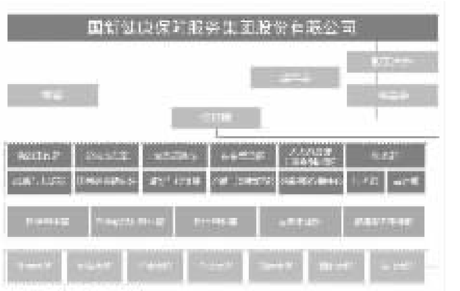

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暨2021年度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暨2021年度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事项的议案》，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暨2021年度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4）。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暨2021年度会议决议；

（二）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及会议纪要；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四）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2-35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梳理和分析及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金额及涉及的会计期间

公司2021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32,623,555.47元，涉及的资产明细如下表：

2021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明细表

单位：元

资产项目	2021年度计提金额
应收账款	8,003,652.57
合同资产	2,015,320.95
其他应收款	-237,189.42
长期股权投资	19,365,059.6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6,711.71
合计	32,623,555.47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2,623,555.47元，将减少2021年度合并利润表相关项目的当期数及合并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期末数。本报告期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处理方法。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公司合并范围内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2：第三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3：政府机关及事业单位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项计提减值准备8,003,652.57元，对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15,320.95元。

2、其他应收款：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对其他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国新健康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2：保证金、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3：代扣代缴、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第三方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5：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237,189.42元，主要由于本期公司收回北京赋泽泰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450,000.00元，相应冲回以前年度计提减值准备450,000.00元，同期，公司对其他应收回款项计提减值准备212,810.58元。

3、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为公司对联营企业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广东海虹"）权益法投资。报告期内，受广东省药品耗材采购工作相关政策的影响，广东海虹医药采购业务基本停滞，经营业绩持续下滑，公司计提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约1,937万元。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该款项为公司应收回Fast Boost Limited 投资款。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投资款本金40万美元导致余额减少，同时由于本金逾期，公司调整信用损失模型，对剩余应收回本金计提减值准备约348万元。

二、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情况

2021年度，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公司相关财务制度，将账面无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予以核销，账面价值72,507.07元。本次资产核销合计减少2021年度利润72,507.07元。

三、其他说明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2-27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暨2021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暨2021年度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董事长杨殿中先生召集并主持，于2022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见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9）。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见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2-31）。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1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5,821,833.4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9,315,421.70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02,458.28元。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3,120,911.63元，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7,014,364.41元，母公司2021年末资本公积余额为57,166,391.60元，合并报表资本公积余额为35,737,394.00元。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六条规定"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有限责任公司依照本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分配；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2021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7,014,364.41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应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进行利润分配。虽然理论上公司可以通过子公司向母公司分红后再向股东进行分红，但由于公司处于业务拓展关键期，报告期内公司为健康保障服务业务拓展所需现金投入巨大，公司主营业务发生较大亏损。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结合公司2021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未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逐步提高，公司将遵循《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积极向投资者进行现金分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认为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报告全文见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六、关于提取2022年度董事会基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专项基金，主要用于发放董事、监事的津贴及列支相关会议的费用。决定以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52亿元的0.6%取整后作为2022年度董事会专项基金预算，实际提取额为152万元。

七、关于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进与投资者的沟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海南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通知》（海南证监发[2009]61号）、国务院国资委下发的《关于做好央企控股上市公司2022年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八、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满足公司财务审计、相关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拟确定其审计服务报酬共计人民币140万元，其中，90万元作为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财务审计服务报酬，50万元为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报酬。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33）。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30）。

十、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决定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6月21日。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34）。

十一、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继续深化公司组织变革，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公司相关制度中涉及相关部门名称变更的，随之相应调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32）。

十二、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规范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原《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进行修订，修订后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的《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十三、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及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原《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四、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促进公司完善治理、规范运作，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原《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进行修订，修订后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的《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十五、关于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进一步建立科学规范的决策机制，明确公司董事会对董事长、总经理等相关人员的授权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结合公司实际，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

十六、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已于2021年9月完成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变更为907,215,204股。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第六条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2-34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为配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相关安排，维护参会股东及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公司将根据最新的防疫要求执行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的防疫管控。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及时了解北京相关防疫要求，配合工作人员安排引导，并配合落实参会登记、体温检测、防疫信息申报等相关防疫工作。来访人员须配合行程码和健康码的查验，会议召开日前14天内存在出京记录的人员，还须提供48小时以内在京核酸检测为阴性的报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6月21日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6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14日

（七）出席会议对象：

1. 截止2022年6月1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里甲18号公司会议室

（九）提示公告：公司将于2022年6月17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0	公司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3.00	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4.00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7.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详细情况请参考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7）、《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等。

本次会议的议案8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在审议上述全部议案时，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股东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

3. 异地股东可以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电子邮件以公司邮箱收到时间、信函以到达地邮戳为准。敬请参会股东在出席现场会议前进行电话确认。

4.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携带上述登记资料原件出席和参加表决。

（二）登记时间：2022年6月15日至6月17日工作时间（9:00-11:30及13:00-18: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里甲18号公司证券与投资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里甲18号公司证券与投资部

联系人：刘雯雯

联系电话：（010）57825201

电子邮箱：IR@CRHMS.CN

邮政编码：100028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等全部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03"，投票简称为"国新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6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6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公司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			
3.00	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请在选定项目下划"√"，其他符号无效。

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受托人应按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1. 对临时提案__________________投赞成票；

2. 对临时提案__________________投反对票；

3. 对临时提案__________________投弃权票。

如委托人对任何上述提案（包括临时提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该等议案投票表决：□是 / □否；

对列入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举监票人，审查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等，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享有表决权：□是 / □否；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为止。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签署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发日期：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2-28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暨2021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暨2021年度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治国先生召集并主持，于2022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9）。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见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2-31）。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1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5,821,833.4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9,315,421.70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02,458.28元。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3,120,911.63元，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7,014,364.41元，母公司2021年末资本公积余额为57,166,391.60元，合并报表资本公积余额为35,737,394.00元。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六条规定"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有限责任公司依照本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分配；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2021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7,014,364.41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应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进行利润分配。虽然理论上公司可以通过子公司向母公司分红后再向股东进行分红，但由于公司处于业务拓展关键期，报告期内公司为健康保障服务业务拓展所需现金投入巨大，公司主营业务发生较大亏损。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结合公司2021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未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逐步提高，公司将遵循《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积极向投资者进行现金分红。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保证了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2021年，公司未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不存在异议。

《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见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六、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30）。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920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2-30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951,381.37	27,415,350.34	3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423,957.16	-56,262,309.65	1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846,182.42	-60,299,321.71	1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791,799.62	-84,141,757.17	-20.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45	-0.0626	12.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45	-0.0626	1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0%	-6.03%	-0.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6,807,386.22	1,192,309,580.42	-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36,169,339.00	785,613,339.24	-6.2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257.16	主要由于本期注销公司处置相应固定资产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1,867.59	主要由于本期收到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收入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27.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5,087.00	主要为项目投资收益。
合计	422,225.2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告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43,721,065.22	352,886,146.28	-30.93%	主要由于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导致货币资金的减少。
存货	30,965.00	5,053.00	512.80%	主要由于本期采购进货导致库存增加。
合同资产	49,317,794.15	23,226,581.26	112.33%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收入增长导致合同资产余额增加。
开发支出	26,119,001.73	16,113,866.31	62.09%	主要由于本期公司加大对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力度，导致开发支出余额有所增长。
应付账款	2,319,679.30	4,305,833.98	-46.13%	主要由于本期支付部分项目服务费导致余额减少。

公司与中资医疗医药及其他投资主体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国药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中资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资杰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关于中资医疗医药应急保障平台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951,381.37	27,415,350.34
其中：营业收入	37,951,381.37	27,415,350.34